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锐股份，股票代码：002374）连续3个交易日（2021年12月27日、2021年12月28日、2021年12月2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价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交易异常的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以包装科技业务为主，生产经营状态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近期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 477,968,338.1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61,241.8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0 日